

2023年度
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第五部分 附表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6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2. 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4. 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做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服务、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康复等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2023年上半年，卫生院完成了对医院业务楼的环境改造，增添了DR及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检验设备，更好的为广大群众看

病就医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及医疗技术水平。加快推进村卫生室中医适宜技术的推广应用，认真组织院内职工及乡村医生到县中医医院主办的中医知识线上线下培训会。

2. 截止12月末，卫生院完成了对辖区所有60岁以上的老年人及重点人群的免费体检工作。并完成了宫颈癌、乳腺癌的筛查工作，为辖区群众筑起“健康防线”。

3. 卫生院全年门诊人次：8,505人，住院人次：512人，比2022年增长159人次，医疗收入比2022年增长20%。

4. 严控贵重药品、抗菌药物和激素类药物的临床应用，降低了药品收入中药占比，比2022年下降26%。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属于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1个，其中行政机构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1个。

纳入2023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97.5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09.5万元，增长38%。主要变动原因是医疗收入中门诊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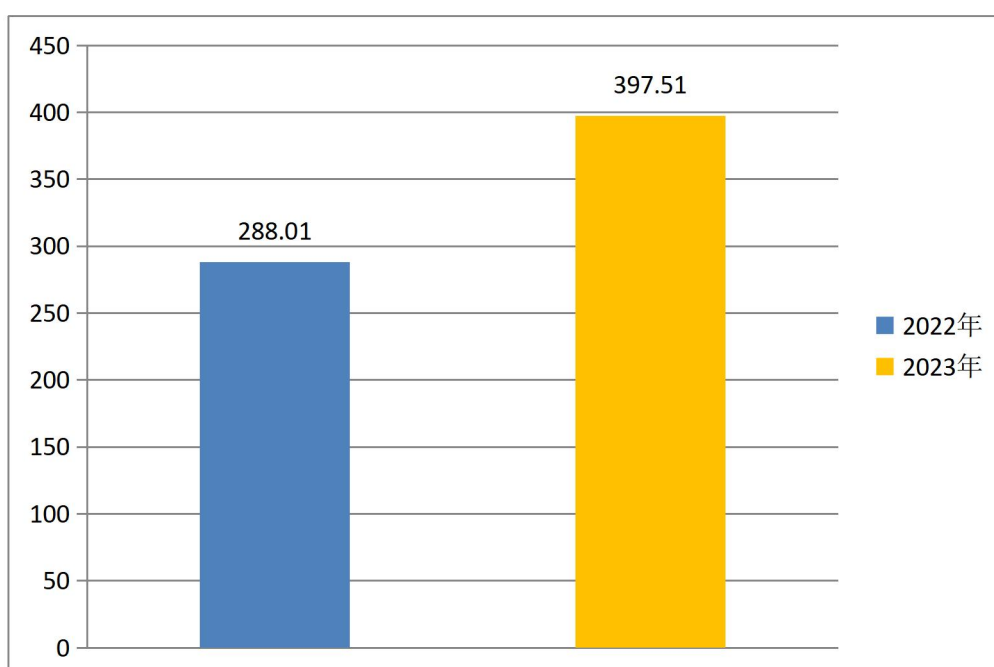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34.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8.41万元，占62.3%；事业收入126.01万元，占37.6%；其他收入0.06万元，占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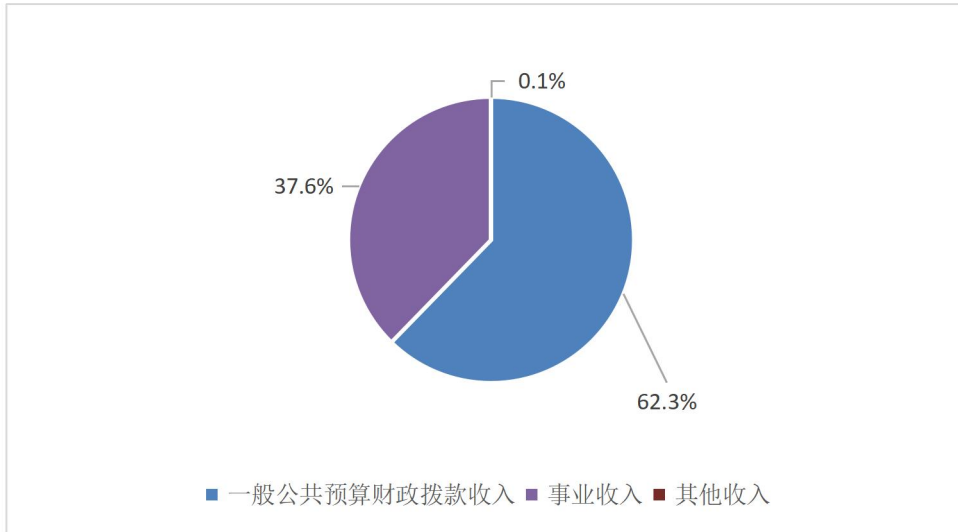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97.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9.14万元，占72.7%；项目支出108.37万元，占2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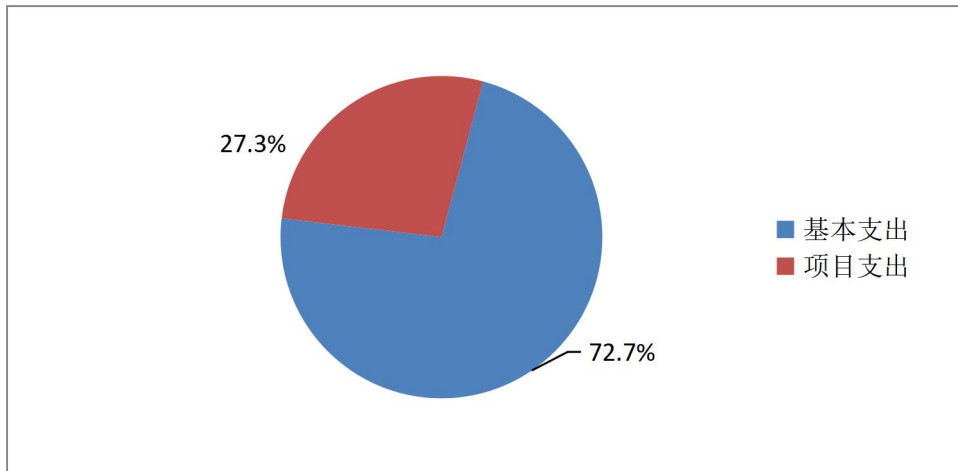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08.4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1.74万元，增长52.5%。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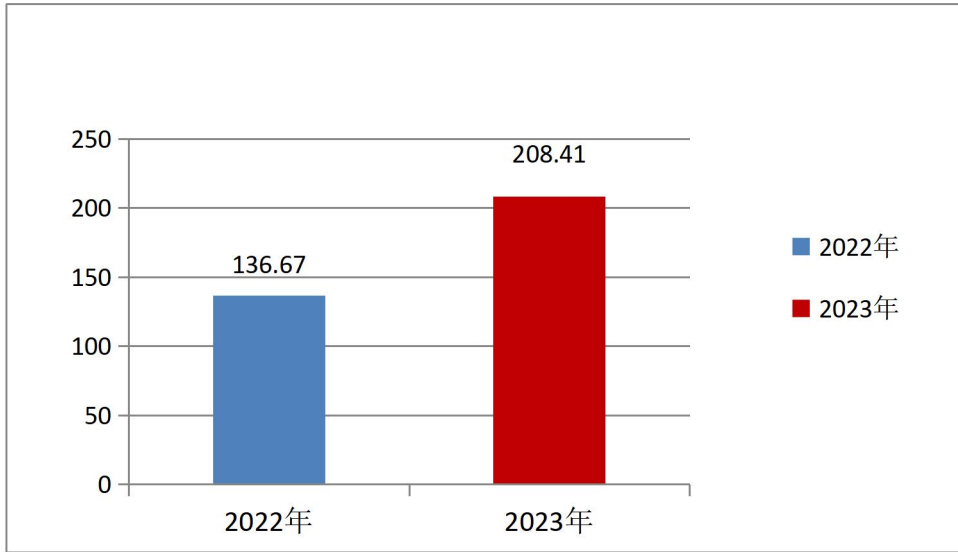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8.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2.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1.74万元，增长52.5%。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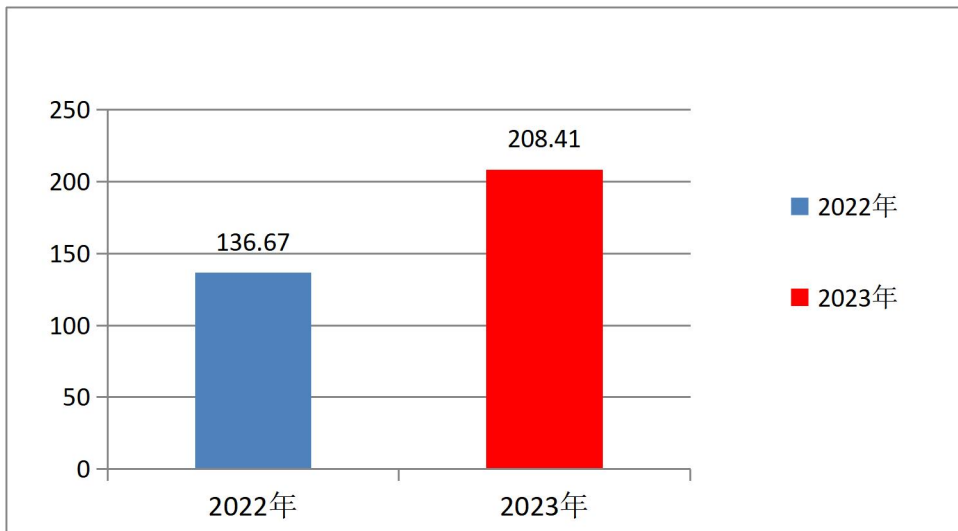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8.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1万元，占4.8%；卫生健康支出191.57万元，占91.9%；住房保障支出6.93万元，占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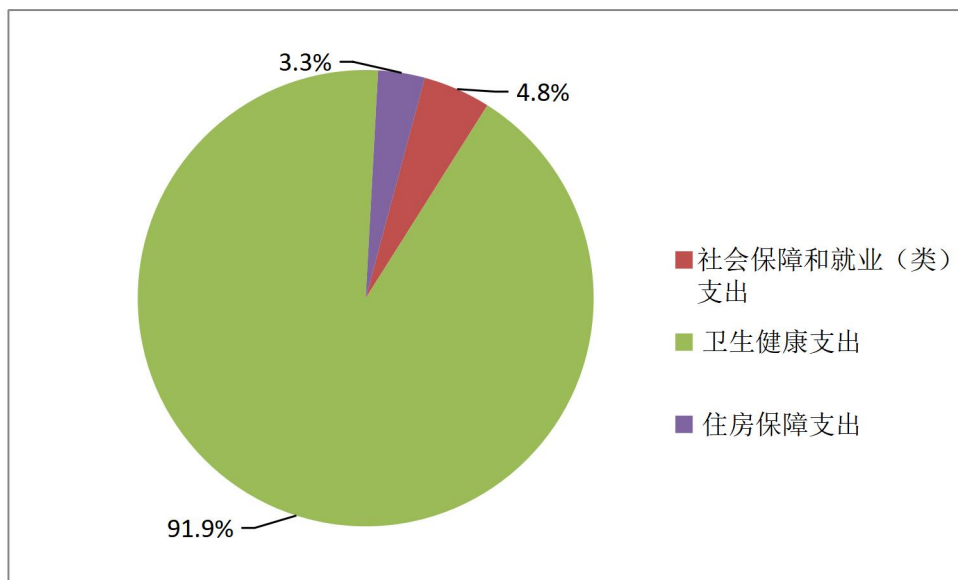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7.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8.4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77.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项)：全年预算为9.91万元，支出决算为9.9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 (类)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款)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项)：全年预算为60.37万元，支出决算为30.3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0.3%。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支出年底尚未结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86.07万元，支出决算为80.1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9.87万元，支出决算为11.9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62.86万元，支出决算为61.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全年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3.05万元，支出决算为3.0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全年预算为3.35万元，支出决算为3.35万元，完成

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全年预算为13.82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及时支付，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6.93万元，支出决算为6.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0.0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1.2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84万元、津贴补贴4.11万元、奖金23.04万元、绩效工资7.2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9.9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2万元、住房公积金6.9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万元、生活补助1.91万元。

公用经费8.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8万元、印刷费0.47万元、水费0.04万元、电费0.36万元、邮电费0.37万元、差旅费0.15万元、维修（护）费0.52万元、劳务费4.7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02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较上年与预算数持平，本单位当年未编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上下年均未发生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2022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小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金额0万元，其他车型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3年度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小型客车0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0辆、其他车型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属于财政补助的事业单位，2023年度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与2022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度12月31日，苍溪县运山镇卫生院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等34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4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

中,选取34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34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绩效自评报表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卫生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公共卫生岗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用于乡镇卫生院的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卫卫生支出（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项）：指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卫卫生支出（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项）：指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过渡期临时性工作补助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